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益瑞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82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H284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衛環字第1151719614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719614_附件1_115新北惜食共識營計畫及活動流程.pdf、1719614_附件2_各單位報名額度分配表（教育局6名）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本府社會局辦理「新北惜食分享網共識營」，請各校鼓勵有興趣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本局同意核予與會者公假登記（具教師身分者課務排代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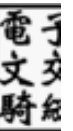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5年8月28日新北社工字第11517008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活動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日期：115年10月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。

（二）活動地點：台北園外園（新北市五股區水碓里新五路二段70號）；非自行前往者，當日上午8時30分於市府新站路一側將安排接駁車輛。

（三）報名對象：對旨揭惜食分享網共識營議題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（包含校長、主任、組長、營養師、午餐秘書及教師等）。



(四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9月11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止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請依限填復報名表(<https://forms.gle/RScqRtWaiBWc3y1Z6>)，錄取後將統一由本局協助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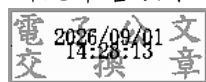
(六)活動名額：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，報名成功者，將另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(七)學習時數：具公務人員身分者，可登錄學習時數。

三、檢附本案活動計畫流程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